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，实际到会董事11名。会议的召开与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的议案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13日